



## 國聯調查團報告書之研究

平鳴

日軍侵佔東三省的問題，不僅是東三省的問題，不僅是中日問題，甚至於不僅是東方問題，而是國際的問題。自從去年九一八以來，日本是節節的在實行侵佔中國領土，而世界各國（連中國在內）對此都始終沒有實行過一條真能解決事變的方策。最後，將解決全部糾紛所必須的事實材料，委託一個調查團來收集。這調查團是國際聯盟的調查團。這一點就首先決定了這一團體所代表的明確的國際關係。調查團調查結果所得的關於事實的陳述與解決方法的提議，必須是符合於這一國際聯盟所代表的國際關係的。在這一點上，李頓所領導的調查團所作的報告書，可以不褒不貶的評定為「克盡全責」。國際聯盟是列強組織的團體，牠與美國有一定的關係，牠在全世界又有一定統治的關係。李頓爵士報告的內容，祇能是目前這一錯綜複雜的國際關係的寫真。

88561  
所以，這一報告書，就不會有什麼「公允」「不公允」的意義存在。各國各地方各社會集團各人，對於這一報告書，也必然要發生各別的見解。現在中外各國，已經發表有無數的意見；而我國，日本，國際聯盟等，

在不久以後，也許在本文刊行以前，一定有正式的決定出來。本文並不預備對這報告書作任何批評，也不想作任何推測，卻想研究該報告內容，將牠裝滿皮肉的外表去掉，將全付骨幹抽示出來。我覺得這一點比任何批評更重要。我們如果看透了這付骨幹的真相，則不僅對牠可以作明確的批評，而且對於任何種批評，都可以明白了解牠們的真意了。首先，我們必須承認，這一報告書，其陳述，其建議，及其所根據的決議，是前後再一貫也沒有的了。國聯決定派遣調查團時所作決議的指示，調查團調查所得的陳述，及其解決辦法的規定，是徹頭徹尾貫透了幾條基本的骨幹，並沒有此矛盾的地方。國際聯盟是以管理者的面孔，來辦理中國這件事情的。中國是被放在被管轄的地位的。這一點經過李頓爵士的筆，在國聯調查團報告書上，明白的肯定：

「目前極端之國際衝突事件業經迫中國再度求國聯之干涉。……中國遵循此國際合作（即上段所謂「國聯干涉」——作者按）之道，當能得最確定及最迅速之進步，以達到其國家

之理想。」(三二頁)「國際調查團報告書」上海光明書局經售，以下做此。

將這段外交文字，譯成普通語言，就是幼稚的中國，怎能長大成人，須得我們管教你們才行；現在你們可不是前來求教於我們了嗎！

照國聯調查團的意思，這並不是牠的創作，而是「依據孫中山博士之建議，以暫時的國際合作，促進中國之內部建設」(二一四頁)。

這樣「有根有據」的「國聯管教」中國的立場，就將中國變為不是中國人的，而是列強的了，列強及其代表——國聯調查團，就得過問中國的一切內政外交。因此為解決東省問題所派的調查團，

「在原則上無論何項問題關係任何情形，足以影響國際關係而有擾亂中日兩國和平及和平所維繫之諒解之虞，經該委員會認為須加研究者，均不得除外。該委員會得用充分之裁量，以決定何項問題應報告於行政院，如認為適宜時，並得繕具臨時報告」(五頁)。

調查團根據國聯這樣的指定，就決定

「吾人研究此問題之範圍，宜擴大於滿洲以外，並須將種種原動力，凡足以影響目前中日間之關係者，澈底審量方可。例如中華民國國民之志願，及日本帝國與前俄帝國之擴張政策，蘇聯傳播之共產主義，暨此三國經濟上及戰略上之需要等，均為研究滿洲問題者所應視為重要之原動力」(一五頁)。

所以調查團在中國所調查的問題，就有關於中國各種經濟建設，交通建設，家族觀念，民族觀念，組織能力，官吏情形，政治制度，中央權力，地方割據，軍閥系統，土匪情形，共產狀況，抵貨運動，學校課本教材，人民思想，以及其一切個人與個人也沒有干涉過的問題。如果一個學者，一個學術調查團，調查了一國的情形，以研究的態度，指摘一國的情形，在某種意義之下，是可以當作善意來接受，或當作自警的座右銘。然而有的時候，還時常受該國的反抗，認為是「有辱國體」或「侵越範圍」。現在一個政治的權力的團體，來指摘這些情形，就大有問題了。這些項目之中，有多半連一國的政府也不干與的，調查團還替我們指示許多應行的方法。這就奇怪了。

其中最值得注意的，就是調查團替我們代評定了中國近年的政治變遷史（見報告書第一章）。在那裏，牠指責中國許多內政外交等等許多問題，牠責備中國最初不該企圖用武力抵抗外國，因為「中國此項設施，範圍過狹，終歸失敗。」這是中國想「堅守其舊文化及領域，而與泰西相頡頏，」其政策徒知使全國當軸專心抵抗及防範外國思潮，甚至對於各租界之種種新建設，本可借鏡者，亦橫加阻止。其結果致足以令中國應付新環境所必須之種種建設上之改革，幾完全忽視」（一六及一七頁）。這就是說，列強是這樣的「好意」越俎代謀，想「教導」中國成人，而中國是千不該萬不該，拒絕這樣「幫助」（當然不是侵略）的。不寧唯是，中國既不受擾，遑連「東施效顰」的行動都不

肯做，祇是一味蠻幹，險些兒把列強氣壞了。

另一方面，牠又詳細指摘中國國內一切紛亂的情形，較量其輕重緩急。據調查團詳細研究的結果，所得到的結論，是很斬釘斷鐵地肯定的。報告書上說：「各地軍閥之私人軍隊及通國之土匪橫行，雖足以擾亂國內治安，然不足為中央政府權力之患，但另有患源，即共產主義是也。」（二七頁。）牠「已成為國民政府之強敵」（三一頁。）所以，中國第一不應抗外，第二應當剿匪。調查團審核了我們的外交關係（第二章至第六章。）代我們規定我們在自己領土上的利益及列強的利益（第七八兩章。）

報告書載明中國方面的經濟抵制，排外等等自衛行動，是一切國際糾紛的起源。「近年來中日間關係之日趨惡劣，經濟絕交為其間原因之一，則毫無疑義」（一九一頁。）中國與其他各國的糾紛，也是因為中國不叫列強在中國安享權利，而「要求立即收回某種特別權利及利益」（三二頁。）否則，國際關係上是太太平平的。

照調查團的意思，在中國境內，中國的領土及其利益，不僅中國有權利享有，列強也有權利享有。中國在滿洲有經濟利益，日本在滿洲也有經濟利益。在解決滿洲問題的「原則」中，規定：

「日本在滿之權利及利益乃不容漠視之事實，凡不承認此點或忽略日本與該地歷史上關係之解決，決不能認為滿意」（一二三頁。）

所以，「中國須滿足日本在滿洲之經濟利益，日本亦須承認滿洲人民具有不可變易之中國特性」（二〇四頁。）東省是解決中國山東諸省人口過剩問題的地方，同時，也是日本人口過剩基本的出路，是牠的「生命線。」在其他地方，譬如英國之於西藏與廣東，法國之於雲南廣西，都是一樣的情形。而且就在這東三省內，列強除日本外，也有相當的利益。

而且在這中外利益的關係上說來，日本的份額或其他列強的份額，比中國本身所占的份額，更為重要。在東三省地方，

「人民幾完全由中國供給；……資本，技能，及組織等，在滿洲者，多由日本供給」（二〇三至二〇四頁。）

如果沒有中國人源源不絕的移殖東三省，而東三省就缺乏應有的人力；如果沒有日本先進的技術組織，則東三省也不能迅速發展。人力與物力之間，比較起來，很顯然的，那握有物力的日本地位，自然更其重要。「蓋中國因與日本有經濟上及技術上較為密切之合作而可獲得建設國家基本工作之助力」（二一一頁。）這樣，在中國領土之上，不僅日本比中國還重要，還不可少，而且中國如果排除了日本勢力，則不僅是滿洲，連整個中國，國也建設不起來了。所以，「中國須滿足日本在滿洲之經濟利益。」而日本卻並不是「須滿足中國在滿洲之經濟利益。」而是「日本亦須承認滿洲人民具有不可變易之中國特性」（二〇四頁。）日本人民須要注意的是，「承認」中國人民的「中國特性。」這祇有

88564

兩種解釋。第一是最平常的，好像任何人都要承認別國民族的民族特性，如中國人未始不承認日本人的日本特性。第二就是叫日本人在管理滿洲的時候，須得小心，考慮考慮中國的特性，不要引起不安狀態。這是對日本很切實的忠告，指以治人之道。

進而說到列強在中國的地位，也是如此。在中國之內，中國祇有人力，這是什麼也建設不起來的。

「現在中國缺乏資本與必要之專門人才，以完成其國家建設，孫中山博士已見及此，并擬有國際參加發展中國經濟之偉大計劃。國民政府近來，對於解決中國各種問題，均尋求及接受國際之援助，如一九三〇年以來之財政事宜，自一九三一年全國經濟委員會成立以來，聯絡國聯專門機關以辦理經濟之設計及發展事宜，又於同年辦理水災救濟事宜等等皆是」（三二一頁）

同在中國領土上，列強供給的資本，人才，一切建設所必要的主要分子，而中國祇有些人民。這些人民，甚至於還不能在列強資本下，好好的建設，還由列強時時來救濟災害。這樣說來，中國的一切財政，經濟，以至於救災，莫不仰仗列強的鼎力，否則簡直不能「移去足以危害中國與其餘世界間之和平關係之任何原因。」

列強在中國的地位，既然比中國自己的地位還重要，則牠的利益，自然更需尊重。中國如果有什麼不安靖的狀態發生，日本在東三省的

利益，以及列強在中國其他各方面之利益，自然要受到打擊。所以「日本對於在中國之人民生命財產上所抱之顧慮，曾使其疊次干涉中國內戰或地方上亂事」（三二一頁）。列強對於利害所關的這次內戰與亂事，更不能坐視不顧。中國要維持自己的主權與尊嚴固是重要，而「列強則以中國情形既不能保證充分保護僑民，即對中國此種欲望（作者按係指收回利權的欲望），不能不抱遲疑，蓋僑民之利益，全恃享有特別條約權利得安全也」（三二二頁）。如果在現在狀況之下，硬叫外人「受中國法律，司法及稅收之支配，」外人「自必感受痛苦。」在中國利權與列強在華利權接觸的地方，中國應該犧牲自己的利權，以謀列強的利權。中國在這方面應該自己審問自己：「在內政範圍內有無履行現代政府職務之能力」（三二二頁），而絕對不該抱任何「外交上之國家的願望。」因為中國是正需要列強的「管教，」連內政與建設，都要靠列強一手提攜的。

因此，欲與滿洲，至少得受日本管教，欲與中國，就得要列強共同「負責。」我們「必須與一切國家，尤其與距離最近之鄰國培植友好之關係。在政治上，及經濟上，中國均需要列強合作，而日本政府之友善態度及滿洲方面之中日經濟合作，尤為可賀」（二一五）。

東三省這次事變，卻是中國不肯接受這國際合作之故。本來日本人口稠密，本國的「土地既不能希望其生產較今日更為多量之增加，亦不能望其能再行容納多量之傭工」（二八〇頁），祇得向中國發展。

而日本在中國通商上的利益，『在實業、鐵路、航業、銀行各方面所投之資本，亦為數甚鉅』（一八二頁）。中國人居然對於日本的利益加以阻礙，這使日本坐臥不安，『不得不』起而自謀解決。所以，日軍佔據東省，『所採之軍事行動，不能認為合法之自衛手段。雖然，本調查團之為此言，並不摒棄下列之假定，假定為何？即當時在場之軍官，或者係認為自衛而出此也』（一一二頁，作者加點）。換言之，理論上說來，雖不是合法之自衛手段，而在實際上，就事就地來說，卻是自衛的。而且這種自衛的含義，還非常廣闊，因為調查團調查結果，不得不承認：

『日人方面問題之核心，純為日人對於新中國之政治發展及此類發展之未來趨勢所表示的焦慮，已使日人採取行動，其目的冀以支配上項發展並領導之使之趨向於日人經濟利益，得以完全，及其帝國國防戰略上之需要，得以滿足之途徑』（二一四至二一五頁）。

日人是為中國『不長進』而中心焦急。武裝佔領東省，豈得已哉？日本是滿心想為中國掃除內亂，建設文明，如此而已。

日本人是這樣，列強對中國的關係，也是這樣。不過列強沒有日本這樣急於行動而已。這是報告書上再三聲明的。列強除日本外，比較肯『忍耐』，而日本不然。日本這種武裝的行動，列強也是認為必要的。

在第九章第十兩章上，特別詳細的敘述這種『國際合作』的辦法，經濟建設，文化建設，以至於武裝行動。中國的內政不脛，應該由列強

『合作』下來脩明。中國國際上的糾紛，應得由列強『合作』來解決。而這次東省事件，則更非這種合作不可。

東三省現在已經成立所謂『滿洲國』，這是在日本御用之下成立的。這是調查團所不否認的，而且是調查團在報告書第六章內，從多面證明過的。但是這種保護國式的『滿洲國』，國際聯盟認為是治理中國現在最好的辦法。報告書上說：

『此「政府」之計劃，列有若干開明之改革，其實行不僅適宜於滿洲國，亦且適宜於中國其他部份，而在事實上此種改革已多見於中國政府計劃之中。此「政府」之代表與本調查團會晤時曾宣稱：彼等有日人之輔助，足能於相當期間內恢復治安與秩序，並能使之永遠如此。彼等深信若能建設廉潔有力之政府，擔保捕滅盜匪，減少軍費以減輕賦稅，改良錢幣制度，改良交通並實行人民政治代表制，則人民必肯起而擁護』（一六八）。

『滿洲國』政府，在日本的『指導』下，是很『開明』的，牠能維持治安與秩序（這是治國的要點），又能夠『擔保捕滅』中國特有的『盜』和『匪』。『滿洲國』式的統治，就應該遍行中國。據說，『實際上此種改革已多見於中國政府計劃之中。』國際聯盟調查團並不否認，列強在中國是在實行變相的，局部的『滿洲國』制度，而且肯定的說，這種制度，應該原形的，全般的通行才對。

所以，對於東省現有狀況，首先就主張，不恢復原狀，『因此次衝突

原係發生於在去年九月前所存在之各種情形之下，故今日如將各該

這點：

情形恢復原狀，亦徒使糾紛重見（二〇九頁。）這是承認去年九一八

年的中日在東三省關係是不經常的，然而從這裏可以得出兩種結果。

第一，可以讓中國恢復一切已失的國家權利。第二，可以讓日本繼續擴

張在中國勢力。調查團是做了第二種的結論。牠是在為日本着想。『日

本為謀滿洲之經濟發展，要求建設一能維持秩序之鞏固政府；此項要

求，我等亦不以為無理』（二一〇頁。）如果中國人提出『中國為謀滿

洲之經濟發展，要求建設一解除外力之鞏固政府，』至少『我們亦認

為無理』了。

因此，對於『滿洲國』事態，既不能『恢復原狀』，又不必繼續現

狀，祇要『由現時組織，毋須經過極端之變更，或可產生一種滿意之組

織』（二一二頁。）具體的說，就是將『滿洲國』改為『滿洲自治』。這

個『滿洲國』與『滿洲自治』的區別，已經由胡愈之先生詳細分析

過，是第一次『任命東三省行政長官之權。』而這『滿洲自治』是『獲

得足以適應該三省地方情形與特性之高度自治權』（二一三至二一

四頁。）所謂『地方情形與特性』，上面已經分析得太詳細了，無容再

說。

這裏很容易引起疑問，調查團為什麼要花這許多功夫，費這許多

口舌，替中國保留這麼一條命根子的『第一次任命權』呢？原因很簡

單，是因為恐怕日本這樣直幹要出亂子。調查團在報告上再三說明

「維持及承認滿洲之現時組織，亦屬同樣不適當。我等認為此

種解決辦法與現存國際義務之基本原則不合，並與遠東和平

所繫之兩國好感有礙，且違反中國之利益，不願滿洲人民之願

望，兼之此種辦法是否利於日本永久利益，至少亦屬疑問」（二

〇九頁。）

「同時吾人以爲置滿洲於無限期之軍事佔領之下，勢必負財

政上之重擔……又遇外患侵襲之時，日本在滿軍隊受時懷反

側之民衆包圍，其後又有包含敵意之中國，日本軍隊能否不受

重大之困難，亦殊難言」（二一一頁。）

從地勢上，現在國際局勢上，中國人民恩怨上，軍事戰術上，各方面說來，

調查團深為日本擔心。所以，

「為日本利益計，對於安全問題，似應考量其他可能的解決方

法，使更能符合現時國際和平機關之基本原則，而與世界其他

列強所定之辦法相同。日本甚或可因世界之同情與善意，不須

代價而獲得安全保障，較現時以鉅大代價換得者為更佳」（二

一至二一二頁。）

因此，問題中心不是『滿洲國』或『滿洲自治』之區別，而是如何能

「不須代價而獲安全保障」是「考量可能解決方法」是手續問題，不

是本質問題。田中在著名的奏章中說：「欲征服支那必先征服滿蒙」

李頓爵士說：『日本不僅需要滿洲市場，即全國市場亦在需要之列』（二二一頁）兩者前後輝映。

不過日本的獨斷獨行，也是不很『符合現時國際和平機關之基本原則』的。『如欲使有關係各國合作，發展滿洲，則維持門戶開放原則，似屬必要。』因為『在滿洲各國商人，除日本外，抱持一種恐懼，即恐日本商行，利用現在政治地位，將取自由競爭以外的方法，獲取利益』（二〇四頁）。換言之，日本利益，不可忽視，其他列強利益，也不能忽視。這在第九章中，特別有一段論到國際的利益（見二一二頁）。那裏說到各國條約等問題，鄭重聲明除日本外的其他強國的利益，應受尊重。前後呼應一下，就得到如下的形景：在中國，日本利益與中國利益比，中國應讓日本；列強與日本一強比，列強也應受尊重；一國管教，不如多國共同負責。

這樣的解決法，還有其他要點，最重要的要點，就是對俄的奇怪態度。據說俄國是不承認這調查團調查的。可是報告書內，卻牽三掛四的從帝國拉到蘇俄。說什麼蘇俄之利益，『蘇聯傳播之共產主義，』中日俄『三國經濟上及戰略上之需要』等等。

調查團認為，『日本民族存在之威脅及自衛之必要時，其心中蓋

重視蘇俄甚於中國，故日本對於滿洲之特別關懷，實因滿洲在軍事上為形勢要地故也』（六〇至六一頁）。調查團承認東省是日本對俄的軍事根據地，對他深表同情。

『日本之欲謀阻止滿洲被利用為攻擊日本之根據地，以及在某種情形之下，滿洲邊境被外國軍隊衝過時，日本欲有採取適當軍事行動之能力，吾人均可承認』（二一一頁）。

這個『無軍區』是日本的軍事根據地，事實上則非『無軍』而是『無中國軍』而已。這樣一來，就將『滿洲邊境被外國軍隊衝過』定義為日本的『外患』。一切『日本人民及朝鮮人民』在滿洲的『居住權範圍應加以擴大』等等，都是『餘事』了。

總括上述之研究，則可以用一句簡單平等的話，來描寫報告書的骨相：就是這是『列強在說話』。

這麼一看，事實真相就變成透明。俄國是列強最不放心的國家，所以是在牽她入漩渦。歐美諸強並不甘心讓日本獨自縱橫，其中尤其是美國，所以除對日同情外，報告書還宣傳日本的暴虐。中國是該作這兩重形勢下的砧上肉而已。